

2015年度始兴县水务局部门决算公开 (补充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始兴县水务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始兴县水务局2015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始兴县水务局2015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始兴县水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始兴县水务局是主管水行政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水行政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指导水利设施、县管河道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与保护，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承担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承担防治水土流失责任。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承担全县农村水利工作；指导、监督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负责水利资金使用的监督和水利行业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负责水务信息化建设。组织、协调、监督、指挥全县三防工作。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2015年决算组成单位共1个，我局属行政事业单位，内设11个股室：办公室、人事股、财务股、水政股、水资源股、农电管理股、水利工程管理股、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水库移民办公室、规计股、水保股，1个参公管理单位：水政监察大队。5个事业单位：机电排灌管理站、凉口水利工程管理所、尖背水库工程管理所、花山水库工程管理所、墨江堤坝工程管理所。

第二部分 始兴县水务局2015年部门决算表

始兴县水务局2015年部门决算应当公开8张部门决算表格，包括：1. 收支总表（3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2. 财政拨款收支表（5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除涉密信息外，《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详见附表1-8）

第三部分 始兴县水务局2015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支出决算总规模、各类支出决算规模及各类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始兴县水务局2015年度总收入23165.8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3165.8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23165.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047.7 万元，增加154.06%。主要原因：一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二是农林水支出项目资金增加；三是其他支出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主要原因是无

此项收入。

3. 事业收入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入。

4. 经营收入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入。

5. 其他收入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始兴县水务局2015年度总支出23165.89 万元，其中本年支23165.8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744.8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73.61万元，增加19%，主要原因是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费用增加。

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5.79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农林水支出1407.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7.37万元，增加12.59%，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机关服务、水利工程维护等支出经费增加。

②.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25.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91万元，增加24%，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医疗费用增加。

③. 水资源费安排的支出5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38万元，增加316%。砂石资源费支出105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99万元。

2、工程项目农林水支出21421.08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

水利工程建设19282万元；农村人畜饮水24万元，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10.58万元；防汛1189万元；农田水利255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39.12万元；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22.61 万元；其他农林水支出231.67 万元；其他农业支出127.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9.21万元；大中型水库后期移民基金支出131.06万元；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支出128.1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774.08万元，增加180.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数量增加，项目资金也相应增加。住房保障支出16.28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二、201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始兴县水务局201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3165.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44.8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004.64万元，增长135.73%；主要原因是：中央、省市级项目资金的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2.9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272.97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

（二）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始兴县水务局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3165.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44.8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004.64万元，增长135.73%；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没有含有中央、省、市级项目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2.9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72.97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

分功能科目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744.8万元，主要用于对个人的家庭的补助等。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5.79 万元，主要用于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61.47 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219.27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0.27万元，死亡抚恤14.76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5.3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农林水支出1407.37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174.92万元；机关服务426.44万元；水利工程建设与维护25万元；水资源费安排的支出50万元；砂石资源费支出105万元；其他水利支出62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28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16.28万元。

三、201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始兴县水务局201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5.2万元，比预算减少0.09万元，减少0.5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1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5万元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0.20 万元，比预算的10.29万元减少了0.09万元，减少0.58%。201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万元，没有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0.2元 万元，比上年减少0.6万元，减少5.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局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万元，占32.89%；公务接待费支出10.20 万元，占67.1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及下属6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0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会议支出0万元；（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0 万元；（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5万元，2015 年局机关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三防应急、工程项目监督、验收、机关公务办理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0.20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5年，局机关及下属5个事业单位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56次，接待人数共2685 人。主要包括工作误餐和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5年本部门机关公用经费总支出662.54万元，比上年增加50.84万元，增长8.3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所以公用经费增加。其中：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0.27万元；砂石资源支出105万元；其他水利支出504.46万元；行政运行支出52.8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2015年度我单位未开展此项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

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